

#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银邦股份

股票代码：3003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单宇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小区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4月19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邦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银邦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单宇
上市公司、公司、银邦股份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单宇

职务：未在公司任职

性别：男

国籍：中国，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小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单宇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单宇质押的公司股份存在逾期违约导致被动减持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银邦股份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 股份变动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准则15号》，截至到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单宇持有公司股份41,096,0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

##### 三、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单宇于2019年4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卖出公司股份93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详见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单宇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4月19日	4.81	938,600	0.11

#####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单宇	合计持有的股份	42,034,605	5.11	41,096,005	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034,605	5.11	41,096,005	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0	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单宇已质押股份为30,802,000股，占

其所持银邦股份股份总数的74.95%，占银邦股份总股本的3.75%。

####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银邦股份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沈健生先生和沈于蓝先生。



##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银邦股份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被动减持时间	被动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被动减持方式
单宇	2018年10月18日	10,000	0.0012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0月19日	1,000,000	0.12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0月22日	6,990,000	0.85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0月23日	219,000	0.02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18日	4,321,000	0.53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21日	2,098,000	0.26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22日	1,800,000	0.22	集中竞价交易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银邦股份证券部

2、联系电话：0510-88991610

3、联系人：张稷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单宇

日期：2019年4月19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鸿山镇后宅南
股票简称	银邦股份	股票代码	3003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单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小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42,034,605股</u> 持股比例: <u>5.1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938,600</u> 变动比例: <u>0.11%</u>  持股数量: <u>41,096,005</u> 持股比例: <u>5%</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 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 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 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 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 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备注：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健生先生和沈于蓝先生；

2、本次变动不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单宇

签字：

日期：2019年4月19日